

文／前鎮教會 馬永真

這是我所經歷的事

能看見耶穌是一件非常難得的事；但同時也為許多沒見到耶穌就信的同靈感到高興，因為他們是有福的。



哈利路亞，奉主耶穌聖名分享主愛。

那天晚上，我和孩子已準備好要到教會聚會，突然來了一通電話，說要到家裡拜訪……，電話中的口音聽起來像是外國人，但我們都要出門了，所以婉拒他們的請求，並客氣地說，改天有空再來好嗎？

事隔一個星期的安息日晚上，他們沒有先打電話來告知，直接到家中拜訪，是三位外國人。因為彼此都不熟悉，又沒有共同的話題，所以他們先拿出自己與家人的合照來分享，順便自我介紹；我和先生也把全家福的相片拿出來與他們分享，並介紹家庭的成員。

在輕鬆的交談中，他們問我和先生：「幸福嗎？」先生和我四目相望，然後從先生口中，聽到他用堅定的語氣回答說：「幸福！」我聽了心裡好感動。他們又問先生說：「你們幸福的原因在哪裡？」我們兩個突然被這麼一問，一時之間很難回答出所以然來，但我們很快地理出一個頭

緒，回答他們：「因為有耶穌，所以我們幸福。」當下，我激動得好想哭。

我們會結婚，其實很簡單，是長輩決定的，我們頭一次見面時就論婚嫁，一個月後訂婚，二個月後結婚，從認識到結婚剛好九十天。結婚近九年了，彼此從不熟悉到相愛，不適應到有默契，這一切的過程裡，都因為有相同的信仰、相同的價值觀，因為有主耶穌成為家庭的支柱與倚靠……，是的，祂是我們幸福的根源。

他們聽了我們的見證，也非常認同主內聯婚的重要性，因為他們推行主內聯婚的原因，也是為了便於婚姻輔導及牧事，但我認為主內聯婚不止於此，更重要的是信仰傳承與純正信仰的建立。

接著，他們從書包裡拿出一本書，問先生說：「有沒有看過這本書——《摩門經》。」又繼續說：「除了《聖經》以外，你們知道這本也是主耶穌留給世人的真理，要我們去遵守的

信仰專欄
蒙恩見證



嗎？」對於他們突然的動作與發問，我心中明白了，他們來家裡真正的目的是什麼！他們並請求我和先生，在談論神之前，一定要先禱告。先生的個性木訥，所以不等他們再提，就主動帶領悟性禱告。當然我們禱告前，一定是先「奉主耶穌聖名禱告」，然後才把我們要向主請求或感謝的表達出來，最後才說「阿們」。

禱告完畢後，他們很驚訝地問我：「為什麼禱告時要先奉主耶穌的名？」我便請他們看一段經節：「我又告訴你們：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求什麼事，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。因為無論在哪裡，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，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。」（太十八19~20），這是主耶穌親自吩咐的，我們當然遵守，我又解釋說：「就像我們要請求別人或說話時，一定要先稱呼對方的名字，這樣對方才知道你現在是要跟誰請求或說話。這樣的邏輯是正常的。」

他們很巧妙地問我，那《馬太福音》第二十九章 19 節裡面：「所以，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、子、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。」談的是什麼？主耶穌說要奉父、子、聖靈的名，為什麼你們沒有遵守呢？我心想：「對呀！為什麼？」接著我把書桌上的《聖經》拿起來，順手翻開《約翰福音》第十章 30 節：「我與父原為一。」請問他們這個又怎麼解釋？

我簡單地介紹真耶穌教會對神觀的問題，主耶穌就是神，舊約中的耶和華，以及主耶穌復活升天後所賜給門徒的聖靈，其實都是神的作為。舉個例子來說，我先生叫陳志雄，在家中他是兩個孩子的「父親」，在工作的崗位上是「組長」，在我心中是「丈夫」，但他只有一個名字，叫「陳志雄」。所以《舊約聖經》中的耶和

華，從原文看不是名詞，是動詞（自有之意）；而聖靈是主應許賜給門徒的保惠師，就像我們個人的家庭教師或導師一樣，可以教導我們明白神的旨意，讓我們知道神與我們同在，軟弱時幫助我們，並且是進天國的憑據。

並且，日後門徒也都是奉主耶穌的名見證或施洗的——

彼得說：你們各人要悔改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，叫你們的罪得赦，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（徒二 38）。

因為聖靈還沒有降在他們一個人身上，他們只奉主耶穌的名受了洗（徒八 16）。

他們聽見這話，就奉主耶穌的名受洗（徒十九 5）。

彼得甚至在公會前大聲見證說：除祂（耶穌）以外，別無拯救，因為在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以靠著得救（徒四 12）。

聽得出來，我們的話題已經把氣氛弄得很嚴肅，所以他們不願再爭辯這問題，將話題轉移……。

他們要求我和先生，一定要看他們帶來的那本書，而且翻開一頁，希望我們看了之後，透過禱告祈求神的啟示，好知那本書是不是神的話語，並留下一張書卡，上面寫著「所有的成功都比不上家庭的失敗」，預約下次還要來家裡拜訪。

他們回去後，先生一直看我，我問他為什麼一直看著我，他說：「談到神觀時，妳的表情是

我從沒看過的，而且妳怎麼知道要這樣回答他們呢？」我回答說：「其實當時我很緊張，心中不斷禱告，求神給我智慧，還好讀經進度正好在《使徒行傳》，所以把記得的部分說出來，如果再談下去，我可能就不行了，真的很感謝主的带领。」

我突然想起一件事，就問先生：「對了！他們怎麼知道我們家的住址和電話呢？」先生說：「因為上次去買東西時，他們在店門口與小孩說話，就這樣聊起來。他們希望來家裡坐一坐，我不好意思拒絕，所以才留下電話和住址……。」看先生一臉無辜的表情，我們笑了起來。

之後，隔了一星期，他們又來家裡拜訪，而且多帶了一位華人。也許在談論中，中文的表達與接受度，會比較容易些，也可以在此彼此的對話中找到重點，建立起溝通的橋樑吧！

一樣的，要談論神之前一定要先禱告。在我帶領禱告完畢後，這次他們不談神觀了，直接切入他們來家裡拜訪的主題，先問先生和我看過那本書了沒？我們回答說看了。他們又問，看完後有沒有禱告，我們也說有；又問，那你們覺得這是不是神的話語？我回答說，一部分是，一部分不是。他問我說，那一部份不是？我說，那真的後半段不是，就好像我讀了一段經節，在經節後面寫下自己的讀經心得，並把自己在這段經節的生活見證寫出來……，這樣而已。

他聽了我的分析，非常慎重地、略帶責備的口氣說：「你們沒有信心接受這是神的話語。」聽了這句話，我和先生都愣了一下。我反問他們說：「你如何覺得我們沒有信心接受呢？」又再問他們：「你們又如何證明這是神的話語呢？你對《聖經》的了解有多少？」其實我心裡非常緊

張，而且對《聖經》的了解也不是很深，只知道《聖經》是神的道，心中不斷地禱告著。

他們聽出我的緊張，於是接著說：「《聖經》的話是神的道沒錯！但這本《摩門經》也是，妳知道嗎？這是主耶穌在他的門徒以外，所吩咐、所啟示的真理。……『我另外有羊，不是這圈裡的；我必須領他們來，他們也要聽我的聲音，並且要合成一群，歸一個牧人了。』（約十16）。……妳可以發現到它們的內容相近，所以是另一部真理。只有把《聖經》和《摩門經》的道理結合，才能真正明白神旨意，才能得救。」他們細心地解說。

我客氣地回覆：「對於孩子的教育，一定要公平，尤其是關於『對』、『錯』問題，一定要說清楚，免得他們會對父母的教育感到無所適從。絕對不能對老大說一套，然後對老二說的又是另外一套。」

相同的，神要傳達訊息給祂的子孫，也一定是這樣，所以舊約和新約的內容，不能互相矛盾，更不能讓我們有不知如何是好的情況發生。尤其當中關係著得救的問題，一定要明確地告訴我們，使我們能遵守，你們覺得呢？如果《摩門經》也是，那麼它應該沒有偏離《聖經》才對！」

他們認同我的論點，但堅持說：「主的另外一群羊，指的就是他們，所以如果順服神的旨意，就很容易接受，並相信這是得救的真理。」

我請問他們：「舊約與新約中的安息日，是哪一天？主耶穌所設立的聖餐禮，是什麼樣的聖禮？受聖靈時的體驗與使徒時代，是否一致？……等，許多關於得救的道理若不一致，請問現

在的我們要如何遵守？那到底什麼才是神的旨意？（我知道他們是守主日，聖餐禮並沒有遵照《聖經》的方式）。

所以神為了堅定祂自己的真理，深怕人們改變祂原有計畫與旨意，才這樣嚴厲地說：『我向一切聽見這書上預言的作見證，若有人在這預言上加添什麼，神必將寫在這書上的災禍加在他身上；這書上的預言，若有人刪去什麼，神必從這書上所寫的生命樹和聖城，刪去他的分。』（啟二二 18～19）；又在《加拉太書》一章 8 節提到：『但無論是我們，是天上來的使者，若傳福音給你們，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，他就應當受咒詛。』至於記載在《約翰福音》的另外有一群羊，有一個相當重要的原則，他們也要聽我（主耶穌）的聲音（主耶穌傳的真理），這樣那一群的羊和這一群的羊，才能合成一群歸於一牧，不然所聽的、所信的不同，堅持的信仰和價值不同，如何成為一群，一定彼此分離的。」

其中一位華人見證說，剛開始他也是不相信那本書的道理，但經過長久的禱告，並深入的研究以及《聖經》的啟示，他才相信那本書是神的真理，所以現在他努力地遵行並傳揚，將來才能得救，又反問我說：「《聖經》的道理難道沒有被更改過嗎？妳確定它的純正嗎？」我發現跟他們談《聖經》是沒用的，因為他們只相信那本書——《摩門經》，尤其他們認為他們的信仰是對的，更是得救的教會。

突然想起，自己曾在禱告中的一段經歷，雖然已經過了十七年，但在腦海裡仍清晰可見，歷歷在目，便向他們見證……。

那是 1991 年 7 月中旬，參加了社會組短期神訓班，我在舊總會（現台中教會）二樓的禱告室

裡禱告，因為前一年喪父，家庭遭巨變，母親又重病，為了幫助家計，不得已放棄繼續升學的機會，加上母親在學校的工作（廚師）必須有人代理，所以每天的生活就像陀螺般，忙個不停。從清晨 4 點半到學校宿舍煮早餐，約 7 點半後又要到營養午餐的廚房裡，繼續煮中餐，大約中午休息兩小時（那是照顧母親的時間），接著下午 4 點半到宿舍裡煮晚餐，晚上還有晚間聚會的領會……。



長時間的工作壓力，加上心中的不甘（沒有繼續升學），讓我對神的埋怨在禱告中全然宣洩，問主為什麼讓我遇到這麼不順利、不平安的事，為什麼被生活苦苦壓迫的是我，為什麼讓我孤單地面對家中的不幸……？突然我看到前方有一群人走過來（在禱告中看異象），走在最前面的是主耶穌，祂穿著一身潔白的袍子，後面是一群跟隨祂的門徒，那些人是誰，我並沒有特別記得，倒是看到主耶穌時，我就好像照到鏡子一樣，馬上看到自己的軟弱，自己的不配，覺得自己渺小，污穢不堪。

原本是埋怨的禱告，突然轉變為深深懺悔與自卑，不敢抬頭見主。主仍然往前行，而且方向正好往我這邊過來，我非常緊張又害怕，但又興奮。我提起勇氣再次遠遠地望主，結果看見主慈愛的面孔（主的榮光使我無法完全看清祂所有的

面貌，但我知道祂慈愛地微笑著），這使我內心感到無限的安慰，在禱告中不斷地讚美感謝主，我知道主必經過我的前面往前走，心中突然有個念頭，「摸主的腳」，雖然害怕，但這機會是千載難逢，一定要把握！

因此當主走到我前面時，我鼓起勇氣，就伸手去摸主的腳（是用觸摸的方式），然後，一股好大的力量灌進全身，我被聖靈充滿，心中得了安慰，又蒙主加添心力（摸到主的感覺，除了被聖靈充滿，最令我印象深刻的是，主的肌膚與我們活人一樣的柔軟）。主並沒有因為我突來的舉動驚訝或停住，祂仍然領著一群人繼續前行，而我在我原本的地方，低頭禱告感謝神。

耶穌對他說：「你因看見我才信，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！」（約二十 29）。能看見耶穌是一件非常難得的事，但也從這件事上看出自己是多麼軟弱，然而主對這樣軟弱的我，卻是如此包容與接納，心中真的感到自卑，同時也為許多沒有見到耶穌就信的同靈，感到高興，因為他們是有福的。

此外，於前年剛成立的工程公司，被另一位股東所掏空，在去年 5 月時面臨經濟危機，家庭一下子陷入困境，我好難適應，心中又急，所以星期五晚間聚會前，便特別提早到教會禱告，我只有求主幫忙了！

一跪下來禱告時，就跟主說：「主啊！給我錢，請祢給我錢，不管是從天空掉下來或是讓我在中大獎，我現在除了用錢解決問題，其他辦法都沒有了。」就在此時，我聽見有聲音問我：「妳說，我是什麼樣的神？」聽到這聲音時，我嚇了一跳，因為心中只想把目前的困難對主說，這麼突然地被主問「祂是什麼樣的神？」，一時之間

很難回答，所以我很簡單地對主說：「我從小只認識祢，祢是我唯一所知道的真神。」

這種答案，我自己覺得似乎不能完全表達出神的偉大，接著又繼續對主說：「祢是那創造宇宙萬物的神，使無變有的神。」語畢！有聲音回答我說：「那妳怕什麼？」簡潔又有力！使我的心，如同在波濤洶湧的海中被放在磐石上，深深知道不論遭遇多麼大的困難，祂必保守帶領，許多問題不是用錢就可以解決的，祂的恩典與豐富比我們所想的還要多，還要大！祂是一切福氣的源頭。

明白了神的旨意後，我哭著感謝神，禱告完畢，看看時間，才禱告十分鐘而已。

我告訴那三位來訪的客人，這是我所經歷的事，我不知道你們所信的是不是真理，是不是得救的教會，但我已決定在我所信的道上，堅持到底（雖然我是第二代信徒，但信仰是我所親身體驗、經歷的事）。相同的，我也會把這純正的信仰傳給我的孩子，謝謝你們的來訪（我順手把那本書還給他們，拒絕他們再來拜訪或辯道的機會）。

經歷這次的信仰辨正，我覺得心中有愧！愧對主恩浩大，卻將它藏在斗底下，沒有寫出來。雖然在講台前作過見證，但畢竟只給一小部分的弟兄姊妹聽。先生也鼓勵我用筆寫下來，讓更多的人得到造就，以後也能留給兒女看，永遠記住神的愛。

願一切榮耀、尊貴、頌讚都歸在主的名下，阿們。
